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康平县交通运输局

# 目录

<u>交通运输权力事项清单</u> .....	1
<u>办事不找关系路径</u> .....	7
<u>合规办事业务指南</u> .....	9
<u>违规禁办事项清单</u> .....	75
<u>容缺办理事项清单</u> .....	76



## 交通运输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1	<u>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设立</u>	9	
	2	<u>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延续</u>	11	
	3	<u>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变更经营范围</u>	13	
	4	<u>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企业名称、地址</u>	14	
	5	<u>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注销</u>	16	
	6	<u>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核发</u>	17	
	7	<u>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审验</u>	18	

	8	<u>道路普通货运车辆</u> <u>道路运输证补发</u>	18	
	9	<u>道路普通货运车辆</u> <u>道路运输证换发</u>	20	
公共交通营 运	10	<u>公共交通车辆营运</u> <u>证核发</u>	21	
运输达标	11	<u>道路运输达标车辆</u> <u>核查</u>	22	
培训记录	12	<u>培训记录审核</u>	24	
公路建设项 目施工许可	13	<u>公路建设项目施工</u> <u>许可</u>	25	
出租汽车经 营许可	14	<u>巡游客运出租汽车</u> <u>经营许可</u>	27	
	15	<u>巡游客运出租汽车</u> <u>道路运输证核发</u>	28	
路政许可	16	<u>公路超限运输许可</u>	30	
公路工程建 设项目设计 文件审批	17	<u>公路工程项目</u> <u>设计文件审批</u>	32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18	<u>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u>	34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19	<u>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u>	36	
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	20	<u>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u>	37	
汽车租赁经营备案	21	<u>汽车租赁经营备案</u>	40	
机动车维修备案	22	<u>机动车维修备案</u>	42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23	<u>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u>	44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	24	<u>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设立</u>	46	
	25	<u>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u>	48	

26	<u>普通机动车驾驶员 培训经营备案-注 销</u>	50	
27	<u>道路运输驾驶员从 业资格培训经营备 案-设立</u>	51	
28	<u>道路运输驾驶员从 业资格培训经营备 案-变更</u>	53	
29	<u>道路运输驾驶员从 业资格培训经营备 案-注销</u>	55	
30	<u>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教练场经营备案- 设立</u>	57	
31	<u>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教练场经营备案- 变更</u>	58	
32	<u>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教练场经营备案- 注销</u>	61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33	<u>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u>	62	
	34	<u>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增加途中停靠站点）</u>	63	
	35	<u>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u>	65	
	36	<u>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u>	67	
	37	<u>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u>	68	
	38	<u>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u>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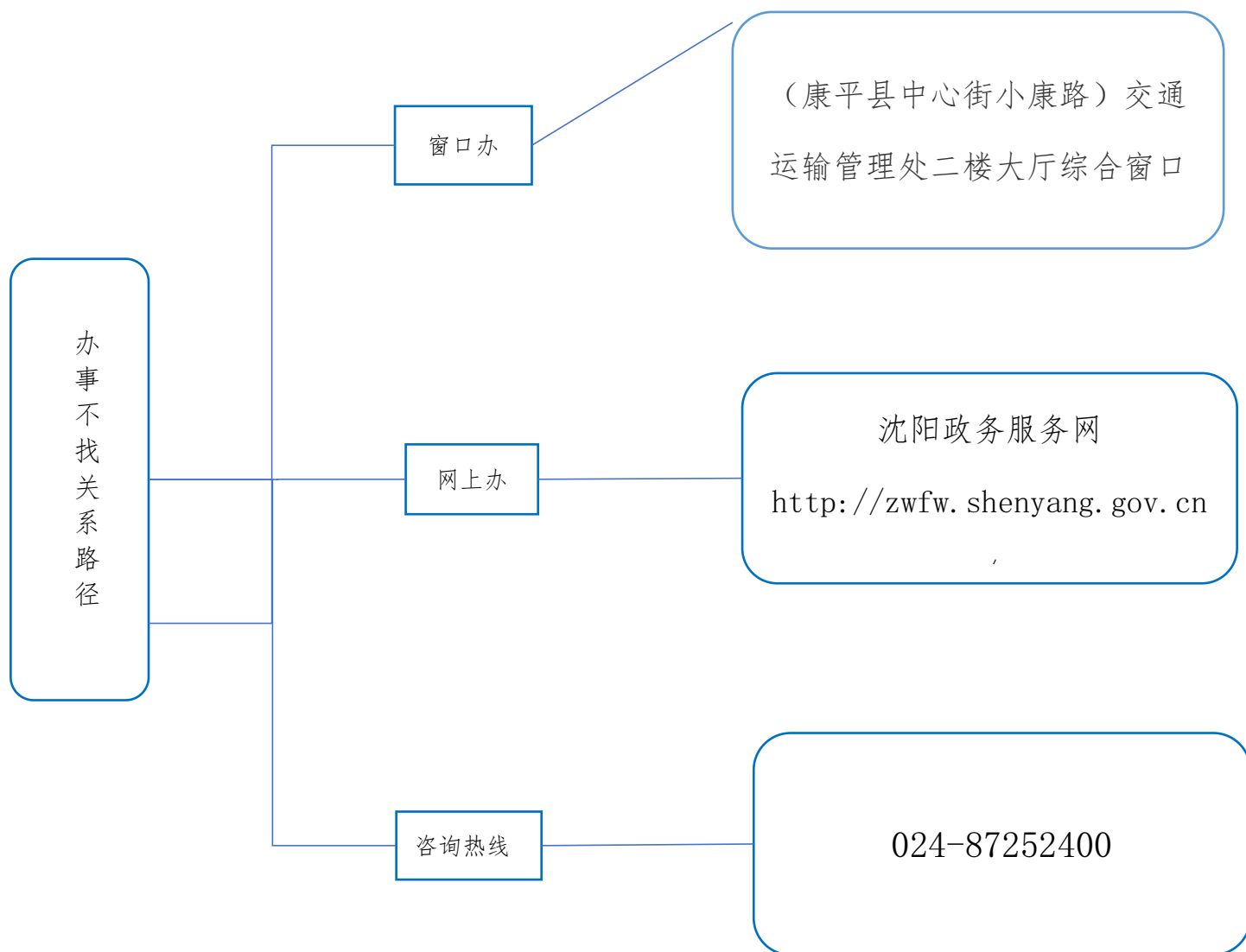
		<u>范围)</u>		
	39	<u>道路旅客运输经营</u> <u>许可(班车、包车、</u> <u>旅游)-变更(变更</u> <u>企业法人、名称、</u> <u>性质)</u>	72	
	40	<u>道路旅客运输经营</u> <u>许可(班车、包车、</u> <u>旅游)-终止、注销</u> <u>道路客运经营</u>	73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 1.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 许可-设立

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县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1.1 需提供要件

##### （1）传统方式办理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4a6b64-436e-494b-9247-7d335ba249b3>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机动车辆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无需提供，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半挂牵引车以及重型载货汽车（总质量为12吨及以上的普通货运汽车）安装符合标准的卫星定位装置证明；（已有车辆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拟投入车辆承诺书；（拟投入车辆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企业办理时需提供，具体包括《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制度》、《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安全例会制度》、《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事故处理应急预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安全运营承诺书（个体户办理时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2）告知承诺方式办理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4a6b64-436e-494b-9247-7d335ba249b3>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4a6b64-436e-494b-9247-7d335ba249b3>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 许可-延续

被许可人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 2.1 需提供要件

#### （1）传统方式办理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延续）；（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ed33a3-d558-4f49-b15d-9c8365e0f47e>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通过上年度质量信誉考核证明（自有车辆在 5 辆及以上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机动车辆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自有车辆在 5 辆以下需提供）；（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无需提供，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自有车辆在 5 辆以下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企业办理，且自有车辆在 5 辆以下时需提供，具体包括《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制度》、《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安

全例会制度》、《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事故处理应急预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安全运营承诺书（个体户办理，且自有车辆在5辆以下时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2）一单承诺制方式办理（上年度全省道路运输经营信誉考核达到AA级及以上的，且在许可到期前3个月内）

①《信用承诺书》（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ed33a3-d558-4f49-b15d-9c8365e0f47e>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99A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20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62839789咨询投诉。

## 3.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 许可-变更经营范围

被许可人要求变更行政许可事项的，应当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3.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27b9b00-38e8-48ce-9a17-b16253c21ebb>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经营范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与变更经营范围相适应的运输车辆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半挂牵引车以及重型载货汽车（总质量为 12 吨及以上的普通货运汽车）安装符合标准的卫星定位装置证明；（已有车辆需提供）（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无需提供，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拟投入车辆承诺书；（拟投入车辆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企业办理时需提供，具体包括《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制度》、《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安全例会制度》、《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事故处理应急预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安全运营承诺书（个体户办理时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3.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 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企业名称、地址

被许可人要求变更变更法定代表人、名称、地址的，应当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 4.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变更）》；（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c1e82ce-2ba6-48fa-a198-9c13a8bc2776>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企业名称、地址—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机动车辆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半挂牵引车以及重型载货汽车（总质量为 12 吨及以上的普通货运汽车）安装符合标准的卫星定位装置证明；（跨区域变更经营地址需提供）（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无需提供，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企业办理跨区域变更经营地址时需提供，具体包括《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制度》、《车辆、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安全例会制度》、《安全培训和教育学习制度》、《事故处理应急预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安全运营承诺书（个体户办理跨区域变更经营地址时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企业关于变更的决议（企业办理时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5.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 许可-注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 30 日前告知原许可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并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 5.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货物运输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e76f7df-7484-4ad7-87dc-ac37cd91d313>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注销—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6.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核发

### 6.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证新增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车辆照片（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车辆达标核查报告单（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④机动车辆行驶证（免提交）

⑤从业人员资格证（免提交）

###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6.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服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7.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审验

7.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辆行驶证（免提交）

②道路运输证（免提交）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8. 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 8.1 需提供要件

①补发道路运输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遗失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车辆照片（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④机动车辆行驶证（免提交）

⑤机动车登记证书（免提交）

###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9、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9.1 需提供要件

①换发道路运输证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车辆照片（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机动车辆行驶证（免提交）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10. 公共交通工具营运证核发

### 10.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公交车辆营运证申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公共交通工具营运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车辆保险单（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1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11.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

11.1 需提供要件

① 营运证转籍单（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 机动车出厂合格证或车辆一致性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 实车（不含再用车辆）（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 车辆登记证书（免提交）

11.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全市委托的 34 家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

② 网上办：沈阳市交通运输局官网 <http://jtj.shenyang.gov.cn/>《全市委托货运车辆达标核查工作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名单》公告信息。

## 全市委托货运车辆达标核查工作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名单

序号	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检测机构地址	备注
1	沈阳市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一站	沈阳市和平区河北街 15 号	
2	沈阳市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三站	沈阳市皇姑区鸭绿江街 4 号	
3	沈阳市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二站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沈新路 10 5 号	沈新检车站
4	沈阳市车辆综合性能检测四站	沈阳市苏家屯区枫杨路 171 号	
5	沈阳大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浑河十五街 2 号	沈辽路检车线
6	沈阳市安晨交通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新城子杭州西路六王屯村	六王检车线
7	沈阳市汽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沈阳市皇姑区文储路 299 号	四台子站
8	沈阳沈北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大道 83 号	沈北检车线
9	沈阳浑河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高荣路 12 号	大沈南检车线
10	沈阳沈营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苏家屯区青云街 22-1 号	沈营检车线
11	沈阳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市苏家屯区丁香街 100 号	金宝台检车线
12	辽中区达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六间房村	
13	康平县祥瑞交通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康平县开发区祥瑞交通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康平祥瑞站
14	沈阳市北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于洪区旺岗街 200 号	北新检车线
15	新民市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中心	新民市辽河大街 016 号	新民交通局检车线
16	沈阳浑南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远航中路 3 号	浑南检车线
17	沈阳市永胜强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新民市胡台新城振兴七街 24 号	胡台检车站
18	新民市顺德安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新民市柳河路 66 号	新民顺德安检车线
19	沈阳市三合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辽中区养士堡镇东牛心坨村	三合检车线



20	沈阳安信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南大街 79—3 号	中央大街检车站
21	沈阳卓安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铁西区北一西路 35 甲号	卓安检车线
22	沈阳道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正良一路 19-1 号	道义检车线
23	沈阳蒲河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65 号	蒲河检车线
24	沈阳蓝凌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大东区长安路 139 号	东塔检车站
25	康平县通胜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八家子村(八新线南)	通胜检车线
26	沈阳市宏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于洪区洪汇路 100 号	宏晟检车线
27	沈阳志行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李巴彦 500-2 号	志行检车线
28	沈阳荣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市皇姑区鸭绿江北街 198-20 号	沈阳鸭绿江检车线
29	新民市柳岸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新民市新柳街铁北社区	新民市柳岸检车线
30	辽宁省优意达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市于洪区迎宾路 55 号 915-3	迎宾检车线
31	沈阳顺通机动车检验有限公司	康平县北外环路 17 号	顺通检车线
32	沈阳通博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市于洪区千山西路 10 号	千山路检车线
33	辽宁省贺翔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经济开发区 57 号(1)	云车侠检车线
34	沈阳市麦田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沈阳市康平县康平镇向阳街	麦田检车线

### 1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12. 培训记录审核

### 12.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记录（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1号）

### 1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87252400 咨询投诉。

##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 13.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五条：公路建设项目的施工，须按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报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 13.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文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的审计意见；  
（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国土资源部门关于征地的批复或者控制性用地的批复；  
（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合同价情况；（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应当报备的资格预审报告、招标文件和评标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已办理的质量监督手续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13.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

##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 14.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申请从事客运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向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予以许可的，核发经营许可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告知理由。申请人凭经营许可证依法办理市场、税务登记后方可经营。

####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出租汽车客运企业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a68745a-f28f-4b14-a462-360e7208d117>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资信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不动产权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聘用人员资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拟投入车辆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资料来源：申请人）

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 1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14.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服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15.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核发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 第 671 号，2016 年 8 月 2

5 日予以修改) 附件第 112 项: 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 15.1 需提供要件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②GPS 设备安装合格验收单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③车辆彩色照片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④出租汽车废业更新申请表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⑤客运出租汽车营运证照有偿使用凭证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⑥计价器检定证书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⑦机动车行驶证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⑧牌照通知单存根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康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运政大队业务窗口 (1 号)

②网上办: 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 15.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15.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 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87252400, 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

## 路政许可

### 16.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 16.1 申请条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在运载一件不可解体物品(或者在不改变原有超限情形的前提下,加装多个品类相同的不可解体物品)时:

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 4 米;

车货总宽度超过 2.55 米;

车货总长度超过 18.1 米;

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18000 千克;

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25000 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27000 千克;

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31000 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36000 千克;

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43000 千克;

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 49000 千克。

车辆外廓尺寸超过上述规定，但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2016），且车货总重质量未超过上述规定的，宽度不超过 2.6 米的冷藏车、车货总长不超过 20 米的货车列车、车货总长不超过 22 米中置轴车辆运输车辆除外。

## 16.2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②承运方道路经营许可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授权委托书和经办人身份证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车辆行驶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车辆道路运输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车辆载货时总体轮廓图和护送方案（III类大件需要提供护送方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 16.3 办理路径

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16.4 办理时限



I类大件（长未超 20 米、宽未超 3 米、高未超 4.2 米）  
办理时间最长不超过 8 个工作小时；

II类大件（长未超 28 米、宽未超 3.75 米、高未超 4.5  
米）办理时间最长不超过 8 个工作小时；

III类大件（长超 28 米、宽超 3.75 米、高超 4.5 米）办  
理时间最长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16.5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超限运输通行  
证，建议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事先了解申请路径、审批流  
程、申请材料、办理时限等相关情况，咨询投诉电话 024-6  
2839789。

## 公路工程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 17. 公路工程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  
第 279 号）第十一条：建设单位应当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县  
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审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  
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  
批准的，不得使用。《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00  
年 9 月 25 日国务院令 293 号，2015 年 6 月 12 日予以修改）

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路利益、公共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修订）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批的，不得使用。

#### 17.1 需提供要件

①施工图设计的全套文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专家或者委托的审查单位对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项目法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说明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1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事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 18.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86号，2009年8月27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公路建设项目和公路修复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 18.1 需提供要件

①交工验收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项目执行报告、设计工作报告、施工总结报告和监理工作报告及接管养护单位项目使用情况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的有关批复文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档案、环保单项验收意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土地使用证或建设用地批复文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竣工决算的核备意见、审计报告及认定意见；（资料来源：申请人）

##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18.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该事项涉及特殊环节：现场勘验，办理时限：30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 19.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设立分公司的，应当向设立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

#### 19.1 需提供要件

①总公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不动产权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总公司成立分公司的董事会决定(决议)（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沈阳市交通运输备案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4130fc7-67fe-45c8-9616-6f6ceaec392>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⑤企业安全管理制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19.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

## 20.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 20.1 需提供要件

#### （1）传统方式办理

①《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1c086-6247-4c32-b896-a6442c1988e9](http://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1c086-6247-4c32-b896-a6442c1988e9)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站级验收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与业务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明细；（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专业人员、管理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设施设备明细；（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安全管理制度文本（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资料来源：申请人）

## （2）告知承诺方式办理

①《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

[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1c086-6247-4c32-b896-a6442c1988e9](http://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1c086-6247-4c32-b896-a6442c1988e9)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1c086-6247-4c32-b896-a6442c1988e9>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20.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汽车租赁经营备案

### 21. 汽车租赁经营备案

从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的，应当在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或者新设服务机构开展经营活动后 60 日内，就近向经营所在地县级小微型客车租赁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 21.1 需提供要件

① 《汽车租赁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d683455-4051-4d47-a823-5681f09a795b>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汽车租赁经营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 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 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机动车行驶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机动车登记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经营场所产权证（租赁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聘用人员劳动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经营管理制度、服务规程、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⑨分时租赁业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和运营情况说明（分时租赁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⑩车辆调配服务保障人员情况说明（分时租赁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1.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

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机动车维修备案

### 22. 机动车维修备案

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进行备案。

#### 22.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1e499cb-707d-477b-8a33-eeeab33cba17>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机动车维修备案—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地（含生产厂房和业务接待室）、停车场面积材料、土地使用权及产权证明等相关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技术人员汇总表，以及各相关人员的学历、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证明等相关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维修设备设施汇总表，维修检测设备及计量设备检定合格证明等相关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维修管理制度等相关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环境保护措施等相关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连锁经营协议书副本（从事机动车维修连锁经营服务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连锁经营的作业标准和管理手册（从事机动车维修连锁经营服务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⑪连锁经营服务网点符合机动车维修经营相应条件的承诺书（从事机动车维修连锁经营服务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⑫与其作业内容相适应的专用维修车间和设备、设施清单（从事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⑬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报告程序、应急指挥以及处置措施等内容（从事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⑭相应的安全管理人员明细（从事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的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⑮安全操作规程（从事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的需提供）。

（资料来源：申请人）

##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2.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 23.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从事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的经营者，应当依法到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并持有关登记证件到设立地的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23.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行政备案申请表（开业）》；  
（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aa5cc3a-1d8d-49f6-9d33-10a59d1b91ea>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房屋不动产权证（租赁的还应当提供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停车场地土地使用证明（租赁的还应当提供租赁合同）；  
（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资料来源：申请人）

##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3.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

### 24.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设立

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最迟不晚于开始经营活动的 15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 24.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3fc164-5dd2-4b41-a928-6be985c1c917#anchor-work-apply-data>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教学车辆购置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各类设施、设备清单；（资料来源：申请人）

⑪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三年无重大事故证明（自申请之日起倒计）；（资料来源：申请人）

⑫学时收费标准。（资料来源：申请人）

##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5.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变更培训能力、培训车型及数量、教练场地等备案事项的，应当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并在变更之日起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经营场所等营业执照登记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完成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后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 25.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f26d1c1-87f5-468f-8ddb-ed0cfc67e854>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经营场所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培训能力、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变更培训能力、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变更培训能力、车型、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教学车辆购置证明；（变更培训能力、车型、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变更培训能力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各类设施、设备清单；（变更培训能力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⑪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三年无重大事故证明（自申请之日起倒计）。（变更培训能力、车型及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5.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6.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注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前 30 日内书面告知原备案部门。

26.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80b0a06-9f45-4eae-beeb-b005c785a3ee>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注销核准通知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6.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7.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经营备案-设立

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最迟不晚于开始经营活动的 15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 27.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b6b61b0-c491-4bf6-8d02-764973234cfa](http://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b6b61b0-c491-4bf6-8d02-764973234cfa)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教学车辆购置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各类设施、设备清单；（资料来源：申请人）

⑪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⑫学时收费标准。（资料来源：申请人）

##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7.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8.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经营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变更培训车型及数量、培训内容、教练场地等备案事项的，应当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并在变更之日起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经营场所等营业执照登记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完成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后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28.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0a58ab-528d-4b9e-b384-a3ddd0c16972>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经营场所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变更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变更培训内容、车型、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教学车辆购置证明；（变更培训内容、车型、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变更培训内容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各类设施、设备清单；（变更培训内容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⑪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变更培训内容、车型及数量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8.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29.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经营备案-注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前 30 日内书面告知原备案部门。

29.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637a49e-510d-40b9-8c64-f8a4d61df9c3>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注销核准通知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2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9.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30.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备案-设立

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最迟不晚于开始经营活动的15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 30.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fec6bc9-74a9-4d21-a559-7e26622dea95>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设立—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各类设施、设备清单；（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学时收费标准。（资料来源：申请人）

###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3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0.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31.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变更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等备案事项的，应当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并在变更之日起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备案变更。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名称、法定代表人、经营场所等营业执照登记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完成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后 15 日内向原备案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 31.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82cd8cf-636e-4c72-b72d-e6bee70802f8> 中—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营业执照；（资料来源：无需提供材料，通过在线核验方式获取）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经营场所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者产权证明；（变更经营教练场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变更经营教练场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机构设置、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材料；（变更经营教练场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各类设施、设备清单；（变更经营教练场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变更经营教练场培训能力、培训内容、教练场地需提供）（资料来源：申请人）

###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 3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1.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32.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备案-注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前 30 日内书面告知原备案部门。

### 32.1 需提供要件

①《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备案表》；（资料来源：康平县政务服务大厅或沈阳市政务服务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a465121-f2ea-4f94-8fc1-ea7e955b0089> 中一部门—康平县交通局—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变更—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企业注销核准通知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3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2.4 温馨提示：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咨询投诉。

##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 33.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3.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网：<http://zwfw.shenyang.gov.cn>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班线可行性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进站方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d6328e-2c0d-4ad5-af11-35e539fd62cb>



33.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3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34.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站点）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



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4.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站点）—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进站方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班线可行性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2414faf-42e1-408d-a9cd-713d85c0113b>



**34.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3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35.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5.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进站方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班线可行性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96a23db-3145-40a6-a276-04181f371bcc>



35.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3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你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 024-62839789 投诉。

## 36.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6.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道路运输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道路客运班线经营（暂停）终止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客运标志牌（资料来源：申请人）

###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6c6b5a0-cc2a-456b-b922-16c60f21817d>



**3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你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37.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7.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拟投入车辆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拟聘用驾驶人员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资料来源：申请人）

##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1a4e25-b785-4cea-ba26-01d6a1724b8d>



3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你可

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38.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8.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地址）—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企业关于变更的决议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拟投入车辆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拟聘用人员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c440aee-2ea9-4800-a9d5-f7240412ae05&taskid=b00e4de2-50be-4ae8-a197-7af689f214e5>



38.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3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39.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39.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网：<http://zwfw.shenyang.gov.cn>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企业关于变更的决议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拟投入车辆承诺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b776f90-83a9-4d6b-9b41-fec6eb5cc41f>



**3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你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40.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省内包车客运实行分类管理的，对从事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对从事县域内包车客运经营的，向所在地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 40.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 康平县交通运输局—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申请材料—下载样表）

②授权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企业终止经营的决议（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工改专区 20 号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da0e892-2c6f-4f85-bfc4-451d7cb290c4>



4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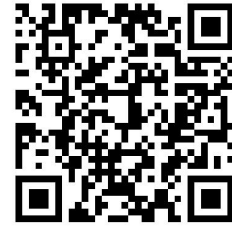
4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办理业务，你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62839789，避免业务高峰等候，我们为

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62839789 投诉。



###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违规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未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1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 许可证设立	除法人身份证 外的其他材料	申请人
补正期限：2个月			
2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 许可	已办理的质量 监督手续材料	申请人
补正期限：10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